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ENERGY POWER GROUP LIMITED**  
**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1)

**董事會會議日期**

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舉行董事會會議，以(其中包括)批准及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以及考慮派發中期股息(倘適用)。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國興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林國興太平紳士(主席)、吳曉林先生(行政總裁)、石梁升先生及溫文丰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龍子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肇林先生、陸海林博士及謝浪先生。